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办法（修订）

为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辅导员的工作业绩和德才表现，确保辅导员考核工作更加民主化、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根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第43号令）和《关于上海高校辅导员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教委德〔2008〕1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关于辅导员工作量、考核评比、激励机制的若干意见》和我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及时间

考核对象为工作满半年及以上的专、兼职辅导员，考核时间与学校考核时间同步。

二、考核组织领导

成立辅导员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分管学生工作领导担任组长，成员由学生处处长、副处长、团委、各学院党支部书记、各学院办公室主任组成，学生处组织实施。各学院成立考核组，由学院办公室主任任组长，具体负责各学院辅导员考核的相关工作。

三、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管理工作和廉洁自律等方面。从德、勤、能、绩、廉五个方面综合考核，重点考核德才表现和工作表现。

（一）德：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品行表现，与领导、同事、群众、学生的关系。

（二）勤：勤奋（爱岗）敬业精神、工作态度和出勤率。

（三）能：辅导员业务知识、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水平和管理服务水平。

（四）绩：履行辅导员工作职责、开展主题教育、处理学生事务和完成辅导员工作的效果等。

（五）廉：廉洁自律情况。不利用职务的便利侵吞、盗窃、骗取、套取学院（公共）财物、不强索他人财物、收受贿赂、进行假公济私及违法取利的活动。

四、考核等次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合格等四档次。

考核获优秀一般比例为实际参加考核人数的 10%，予以表彰奖励。考核应充分参考日常工作量化数据，定性与定量结合，考核结果与辅导员的职务聘任、奖惩、晋升相结合。

每月专职辅导员绩效考核暂行办法作为辅导员年度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如辅导员平时对学生教育管理不力，工作懈怠，管理失职，经批评教育仍未见效的，原则上当年度考核应予以基本称职（含基本称职）以下，并相应扣发绩效工资，对确实不能胜任辅导员岗位的，应调离辅导员工作岗位，或不再续聘。

五、考核方法和程序

辅导员考核采用学生处、二级学院、学生测评三级考核办法。

（一）辅导员本人对照工作职责和考核要求，依据《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登记表》，根据自己的工作表现加以

总结，多用数据和具体事例。

（二）各学院考核组召开专门会议，根据辅导员德才表现、创新工作、实际工作及述职情况对每位辅导员进行综合考评排名。

（三）学生测评对辅导员工作态度、服务质量、教育教学水平、沟通交流、团队合作、创新创业、学生关怀、帮困工作等方面进行匿名的方式填写并提交反馈意见和建议（线上填写另行通知）。

（四）学生处对辅导员思想政治工作、日常事务管理工作、班级建设与管理、文化活动组织、宿舍管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排名（线上填写另行通知）。

（五）辅导员年度考核考评工作学生处占 25%、二级学院占 40%、学生测评 30%、其他加分项占 5%（学生与个人市级以上荣誉含市级）。

（六）最终辅导员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辅导员三级考核综合成绩以及辅导员德才表现、创新工作及实际工作等进行综合评价及排名。

六、考核结果的使用

（一）在年度考核被确定为优秀等次的辅导员，由学校党委表彰，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励金。

（二）考核结果作为岗位聘任、评选先进、绩效工资发放、职务晋升、职级调整、职称评定、工资晋级等主要依据。

（三）在定期考核中被确定为不合格等次的辅导员，视情况经党委会议讨论可作出调整工作岗位、降职、工资降级直至解除劳动合同等处理。

七、投诉与申诉

考核过程中对考核结论有争议，由学校学生处负责受理。

八、附则

本办法自修订印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

- (一)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登记表
- (二)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表
- (三)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综合排名表

学生处

2023年3月28日

附件 1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学院		所带学生人数	
本人总结（500 字左右）					
简述本人主要工作、工作亮点、特色工作和实绩（多用数据和具体事例）以及不足。					

<p>本人签名:</p> <p>日期:</p>	
<p>自评等级</p>	<p><input type="checkbox"/>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称职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称职 <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p>
<p>学院 考评等级</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学生处 确定考评等级</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校党委 确定考评等级</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本人签字</p>	<p>签字:</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表

学院：（盖章）

学院领导签字：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计分办法	本人自评	学院考评
政治思想与职业道德 10分	政治立场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4	分优、良、合格、差四个等级，分别记 4、3、2 或 1、0 分		
	工作态度	热爱本职工作，热爱学生，责任心强，工作积极主动	3	分优、良、合格、差四个等级，分别记 3、2、1、0 分		
	思想作风	品德高尚，作风正派，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3	分优、良、合格、差四个等级，分别记 3、2、1、0 分		
日常工作 45分	计划总结	开学有计划，期末有总结，并及时上报	5	计划、总结每缺一项扣 2 分，不按时上报扣 0.5 分		
	例会制度	每半月一次班会和一次班干部会，并有记录	10	每缺一次扣 1 分		
	档案管理	学生各种档案资料齐全	5	缺资料者扣 3 分		
	教育活动	多形式、经常性地对学生进行理想、信念、法制、安全、纪律、文明礼貌和心理健康教育；组织学生参加公益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和课外文体活动	10	思想教育不经常，酌情扣分；大的活动少于两次扣 3—4 分		
	深入学生	每周进入教室、宿舍分别达 3 及以上；每周与学生谈心谈话达 5 人次以上	5	深入学生不经常，酌情扣 1-4 分		

	全校活动	全校性活动出全勤；学生活动出勤率高，秩序良好	5	辅导员会议缺勤一次扣1分；学生活动缺勤1人次扣0.5分；秩序混乱，每次扣1分		
	值班制度	坚持值班制度，做好值班记录	5	缺少一次扣0.1分		
工作绩效 45分	班风	学生精神面貌好，管理措施得力，班级中纪律严明，无违纪现象，无责任事故	10	处分扣1人次；开除学籍处分2人次。发生失火、失窃、伤亡等责任事故，每次酌情扣3—5分		
	学习成绩	班级学生成绩好，不及格率低	6	不及格率不超过5%，每超1%扣0.5分		
	上课出勤	上课出勤率高	6	上课出勤率不低于95%，每低1%扣0.5分		
	宿舍管理	宿舍卫生状况好、无违纪、宿舍活动健康向上	7	学生宿舍卫生达标率不低于90%，每低1%扣0.5分		
	学生获奖	所带班集体或指导学生获得各项表彰奖励	6	表彰：国家级5分，省级3分，市、校级2分奖励：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5、4、3分；省级分别3、2、1分；市、校级按省级减半赋分		
	个人获奖	在本职岗位获得各项奖励	5			
	学生评议	学生测评满意度高	5	学生测评满意度不低于90%，每低1%扣0.5分		
总分						
(学院填写) 学院考评分数*0.4=学院测评总分=						

附件 3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综合排名表

学院：（盖章）

学院领导签字：

序号	所在学院	辅导员姓名	所在学院 测评 40 分	学生处测评 25 分	学生测评 30 分	其他加分 项 5 分	测评总 平均分	考核等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注：
- 一、此表中“所在学院”、“辅导员姓名”、“所在学院测评 40 分”由所在申报的二级学院填写。
 - 二、其余“学生处测评 25 分”、“学生测评 30 分”、“其他加分项目 5 分”、“测评总平均分”、“考核等次”由学生处填写并最终结果上报辅导员考核工作领导小组。